**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关于分公司2025年快递服务采购项目的**

**采购邀请文件**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25年11月**

#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邀请函

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保险”），对分公司2025年快递服务采购项目进行采购。特邀请你公司前来参加本项目采购。

1. 项目名称：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2025年快递服务采购项目
2. 采购内容：

快递服务：日常办公及业务运营，提供保单递送、文件、票据、等物件的快递服务。

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

1. 领取采购文件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提督街108号25楼
2. 报送响应文件时间：2025年11月25日下午5:00前
3. 报送响应文件地点：成都市青羊区提督街108号25楼
4. 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与我司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的形式）
5. 地　址：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成都市青羊区提督街108号25楼）

邮　编：610017

联系人：陆长龙 电 话：028-62811319

联系人：肖立函 电 话：028-67675266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2025年11月21日

# 第二部分　被邀请谈判人须知

## 被邀请谈判人

### 采购人、被邀请谈判人的范围

* 1. 采购人：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

被邀请谈判人：是指响应采购活动并且符合谈判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谈判的法人、其他组织。

* 1. 满足以下条件的被邀请谈判人是合格的被邀请谈判人，可以参加本次谈判：

（1）被邀请谈判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止, 被邀请谈判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被邀请谈判人近3年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4）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含），被邀请谈判人未处于中国银行及中银保险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5）原则上，被邀请谈判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7）被邀请谈判人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8）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企业，其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与被邀请谈判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 1. 在任何时候发现被邀请谈判人提交的应答文件中提交虚假资料或失实资料的，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其谈判将被拒绝，并视情况依法追究被邀请谈判人的责任，并且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2. 采购人保留在授予合同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被邀请人，以及宣布谈判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递交邀请文件的权力，对受影响的被邀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被邀请人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3. 采购人保留将项目中不同的采购内容授予其它被邀请谈判人的权利。
  4. 被邀请谈判人在谈判过程中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被邀请谈判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如谈判过程中供应商使用投标专用章，须提供特别说明函，明确该供应商投标专用章作为直接参与谈判时相关应答文件的签章，及业务合作伙伴参与谈判时授权函的签章，其效力等同于公章。
  5. 被邀请谈判人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6. 被邀请谈判人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7. 被邀请谈判人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被邀请谈判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被邀请谈判人的合法权益。
  8. 被邀请谈判人应未受到联合国、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 谈判文件构成

* 1. 谈判文件共四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采购项目邀请函

第二部分 被邀请谈判人须知

第三部分 需求说明书

第四部分 附件

* 1. 被邀请谈判人应认真阅读邀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被邀请谈判人没有按照邀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邀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被邀请谈判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2. 在响应方案送交时间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被邀请谈判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邀请文件进行修改。
  3. 采购谈判内容：包括第三部分“需求说明书”中列明的所有服务、货物；以及所有技术需求要求的其它内容、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服务还应包括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 被邀请谈判人费用

无论谈判的过程和结果如何，被邀请谈判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

### 谈判范围及谈判文件计量单位

* 1. 被邀请谈判人必须对谈判文件中“需求说明书”中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和详述。
  2.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统一格式）组成，包括：

附件1——谈判报价函（统一格式）

附件2——资格证明文件（被邀请谈判人提交的证明其被授予合同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2-1 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附件2-3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

附件3——保密承诺书

附件4——供应商廉洁从业承诺书

附件5——关联关系承诺函

### 邀请谈判人的谈判报价

* 1. 本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被邀请谈判人的谈判报价应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2. 报价方式：项目现场交货价（最终用户现场）；货币：人民币。
  3. 被邀请谈判人要按谈判采购的服务数量、价格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报价应包括谈判技术服务和培训等费用。
  4. 对于非标准服务，被邀请谈判人还应填写报价明细表（报价明细表格式由被邀请谈判人自行设计）。
  5. 被邀请谈判人提供的货物为进口货物时，应提供进口完税证明，并以人民币报价。提供的货物部分关键件为进口时，其应为已经进口的完税部件，并以人民币价计入总报价中。
  6. 被邀请谈判人的单价和总价有出入的，以单价为准；被邀请谈判人的谈判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谈判报价总价包括被邀请谈判人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被邀请谈判人估算错误或漏项的风险一律由被邀请谈判人承担。
  7. 如本项目价格变动，应加以详细说明。

### 应答文件有效期

* 1. 应答文件应在规定的谈判日后的 90 天内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应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性应答文件而予以拒绝。
  2. 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被邀请谈判人同意延长应答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被邀请谈判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应答文件。被邀请谈判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 1. 组成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的各项资料（本须知第6条所规定）均应遵守第11条规定。
  2. 被邀请谈判人应填写全称，同时加盖印章。
  3. 响应文件需由被邀请人法人代表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并对被邀请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响应文件上签字。响应文件如是授权代表签字，须将“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无被授权代表签字，或被授权代表非被邀请单位的正式职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5.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被邀请谈判人负责。
  6. 被邀请谈判人提交的应答文件以及被邀请谈判人与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被邀请谈判人可以提供使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7. 如被邀请人对邀请文件个别内容不能接受，应在响应文件中另做声明，否则将视为被邀请人接受邀请文件全部内容。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的递交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的递交

9.1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派人送达到指定的谈判地点。

9.2采购人推迟谈判时间时，应通知所有被邀请谈判人。在这种情况下，谈判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谈判时间的约束。

9.3在规定的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送达时间以后送达的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被邀请谈判人的应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0.1谈判以后，在谈判规定的最终报价时间内，被邀请谈判人可以提出书面修改材料并及时送达，书面修改材料需有授权代表签字。

## 谈判及评审

### 谈判过程

11.1谈判小组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相关部门派出的专家及外部专家组成。

11.2谈判时间、地点

采购人按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谈判，并做谈判记录。

11.3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被邀请谈判人进行谈判。被邀请谈判人须进行方案陈述，向谈判小组陈述提供服务技术特点等，并应谈判小组要求进行技术答疑。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被邀请谈判人。

11.4谈判将就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进行谈判。被邀请谈判人应如实提供谈判小组要求提供的资料，并以书面形式作以承诺和澄清。

11.5澄清文件须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多页须在骑缝处须加盖公章）。

11.6经谈判，谈判小组有权要求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终报价。

11.7被邀请谈判人提供的应答文件及在谈判小组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补充文件应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要求，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应答文件及其补充文件将被要求予以澄清，非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将可能被拒绝。采购人只对被邀情谈判人提供的文件本身及谈判过程中书面形式做出的澄清及最终报价进行判断，而不寻求外部证据。以下情况均属于非实质性响应性应答文件：

1. 不满足采购文件对被邀请谈判人资质要求的；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失效或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3. 响应文件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4. 有效期不足的；
5. 采购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6. 采购总报价小于零的或项目总报价低于成本价且为恶性竞争的；
7. 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货物/服务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的；
8. 采购认为不能实质上满足采购文件或其他要求的或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评审

12.1评审内容

评审严格按照谈判文件及谈判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谈判及评审过程保密

13.1从谈判开始到授予成交供应商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的有关资料，均不得向无关的人员透露。

13.2在谈判及评审期间，被邀请谈判人企图影响谈判人的任何活动，将导致被拒绝谈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授予合同

### 谈判结果通知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谈判成交通知书。

### 签订合同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应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签订的凭据。

### 续签管理 （适用服务类项目）

采购人可按授予合同供应商在本项目应标中承诺的最终报价签署新一期合同，但此承诺的最终报价不视为采购人对授予合同供应商的后续采购承诺，采购人有权自主决定是否继续采购。

## 被邀请谈判人廉洁从业行为准则

### 禁止商业贿赂

禁止向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住宿、餐饮、交通、通讯、医疗、教育等费用。

禁止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娱乐门票（卡）等礼品。

禁止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禁止从事其他商业贿赂的行为。

### 禁止干预采购

禁止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

禁止在我司采购活动中，围标、串标、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或失实采购资料。

禁止在我司采购活动中，和其他供应商相互串通报价，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

禁止恶意低于成本价竞标、报价。

禁止无正当理由提起供应商质疑。

禁止从事其他干预采购的行为。。

### 禁止泄露秘密

禁止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我司、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禁止探询与采购无关的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对我司声誉造成影响。

禁止未经批准公开发布我司采购工作中尚未公开的信息。

禁止从事其他泄露敏感信息或涉密信息的行为。

### 禁止故意违约

禁止无故拒不签署合同，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行为。

禁止故意提供不符合合同标准的产品或服务。

禁止故意延迟供货，故意延迟响应我司与合同相关的业务需求。

禁止在与我司合作的采购项目中违反劳动用工、环境保护、行业标准、消费者权益保护、知识产权、肖像权及数据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

禁止故意泄露我司客户信息、恶意欺诈、乱收费、暴力催收、虚假宣传、以我司名义对外宣传的行为。

禁止消极配合我司处理消费者投诉等侵害我司利益及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行为。

禁止违规转包和分包。

禁止从事其他故意违约的行为。

对于违反上述廉洁从业行为准则的供应商，严格按照我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并视情况向有关部门举报或向社会通报。

# 第三部分 需求说明书

一、供应商准入要求

（1）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机构；

（2）对报价文件的真实性负完全责任，若提供伪造证件或虚假资料，取消项目参与资格。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保留核查的权利，对于弄虚作假的行为，报价人自行承担由次引起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二、需求概述

1.供应商须为合法经营，信誉良好的正规快递企业，具备长期稳定运营经验，服务安全可靠。

2.能够覆盖日常办公邮寄需求，并提供清晰透明的费用结算方式。

3.具备良好的服务响应能力与问题处理机制。

4.丢损率：年度货物丢损率的最高为0.1%。

5.截单频次：工作日至少需上门取件两次。

三、商务要求

（一）应标文件要求

1.请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项目报价，并加盖公章。

2.根据邀请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资质证明等有关文件。

（二）费用结算

1. 提供的报价应为含税价格，即已经包含了行政部门要求的所有相关税率。

2. 需向我司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 我方除合同总额外，不再付其它款项。

（三）合同签订方式

本项目签订单价合同，合同中明确服务内容、服务价格、服务标准、服务时间、付款方式、违约罚则。

# 第四部分 附件－－被邀请人谈判文件的格式

附件1——谈判报价函（统一格式）

附件2——资格证明文件

被邀请谈判人提交的证明其被授予合同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如没有实质性响应以下资格证明文件，将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

附件2-1 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附件2-3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

附件3——保密承诺书

附件4——供应商廉洁从业承诺书

附件5——关联关系承诺函

## 附件1 谈判报价函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

按贵司邀请函，我方快递服务报价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收寄地** | **寄达地** | **标准资费** | |
| **首 重** | **续 重/KG** |
| 成都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2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2-1 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2-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统一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谈判采购，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　　　　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详细通讯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　政　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2-3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

## 附件3 保密承诺书

我方（*XXXXX有限公司*）按贵司（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邀请，参与*（项目名称）*的采购工作，有必要获得贵司有关的信息，以便我方了解和使用。鉴于在合作的过程中，贵司提供给我方或我方自行接触到的信息，我方不能向任何第三方进行任何披露，因此我方特向贵司做出如下陈述与承诺，并保证受本承诺书的约束。本承诺书自202X年XX月XX日起生效。

**第一条：定义**

本承诺书中，有关术语含义如下：

一、“信息”指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

（一）任何涉及贵司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二）任何贵司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三）任何贵司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无论上述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四）任何其他的以有形方式或无形方式存在的信息。

二、“保密信息”指贵司明确表示我方应当保守秘密的任何“信息”，该明确

表示可以通过：

（一）书面的形式；

（二）口头的形式；

该明确表示可以发生在我方接受或接触到的该信息的当时，也可以发生于在此之后的任何时间。

**第二条：我方保密的义务**

（一）我方对于从贵司处收到的保密信息，在未经贵司事先书面允可的情况下，不以任何方式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二）我方对于从贵司处得到的保密信息，应当通过建立内部保密制度、培训员工等方式和措施确保保密信息的安全，并且如果我方内部已有保密制度的，应将从贵司处得到的保密信息视同我方自己企业内部的保密信息一样进行安全管理。

1. 我方严格保证:

（1）所收到的信息只能用于我方为贵司提供（*项目名称*）工作的目的，而不得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2）所收到的信息在本企业内部能得到谨慎的使用，只能透露给本企业或本企业所属之分支机构、子公司内部参与我方与贵司合作项目建设的雇员，并且该雇员在知晓保密信息之前已经充分了解了本承诺书的内容。如该雇员在离开我方后泄露本承诺书所规定的保密信息，则仍由我方承担本承诺书项下的违约责任。

（3）对于所收到的信息，除为合作项目之目的在本企业内部进行适当的复制外，不进行任何复制和传播。

2．在未经贵司事先书面允许的情况下，我方不为开发同类产品之目的使用贵司取得的经验、材料、产品以及其他贵司所有的信息，不将上述经验、材料、产品和信息作为案例、模型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材料，在任何场合演示和推广。

3．除非贵司同意，否则我方不向第三方披露我方与贵司的任何会谈、会议、协商或共同工作的内容。

**第三条：非保密信息**

下述信息不视为保密信息：

（一）非由于我方违反本承诺书的原因进入公共领域的信息；

（二）我方在收到信息前已经合法掌握的信息；

（三）我方在收到信息前已经通过正当途径获得的信息；

**第四条：保密责任的例外**

在下述两情况下，如发生保密信息的泄露，应免除我方相应的责任；

（一）我方被所在国的法律要求披露有关保密信息；

（二）由于我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控制的原因，即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了保密信息的泄漏。

**第五条：对本承诺书的保证**

未经贵司书面同意，本承诺书不以任何方式进行修改、终止或解除。本承诺书项下的权利义务不得转让。

**第六条：本承诺书的效力范围**

（一）本承诺书的效力仅限于保密责任。在任何情况下，我方向贵司提交本承诺书都不表示或意味着贵司有责任与我方建立任何形式的商业合作关系。同时，贵司与我方交换信息的行为不应被视为是双方之间建立合作关系的合同，或者被视为贵司的签订合同或协议的承诺。

（二）贵司提供信息的行为不被视为是以任何方式授予技术许可，或是转让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或技术秘密的行为。我方取得信息并不表明取得了信息的任何知识产权；对贵司所提供的任何信息的知识产权和财产权利，全部归贵司所有。

**第七条：产生于泄密的责任**

任何保密信息的泄漏或任何其它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给贵司造成损失，我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及其它所有可能涉及的民事（包括侵权）的、行政的和刑事的法律责任。

**第八条：司法管辖和法律适用**

如我方与贵司因本承诺发生民事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起诉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由法院适用中国法律加以判决。

## 附件4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采购供应商廉洁从业承诺书

我方（XXXXX有限公司）按贵司（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邀请，参与（项目名称）的采购工作，为维护健康有序的采购工作环境，因此我方特向贵司做出如下陈述与承诺，并保证受本承诺书的约束。本承诺书自202X年XX月XX日起生效。

**一、不进行商业贿赂**

不向采购相关人员报销或补贴住宿、餐饮、交通、通讯、医疗、教育等费用。

不向采购相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娱乐门票（卡）等礼品。

不安排采购相关人员参加宴请、娱乐、旅游等活动。

不从事其他商业贿赂的行为。

**二、不干预采购**

不与采购相关人员或其他供应商串通、舞弊，操纵或以其他方式影响采购结果。

不伪造、变造或提供虚假采购资料。

不恶意超低价或哄抬价格参与采购工作。

不无正当理由提起供应商质疑。

不从事其他干预采购的行为。

**三、不泄露秘密**

不泄露采购过程中知悉的我司、有关单位和个人的敏感信息和涉密信息。

不探询与采购无关的有关信息，编造或者传播虚假信息，对我行声誉造成影响。

不未经批准公开发布中银保险有限公司采购工作中尚未公开的信息。

不从事其他泄露敏感信息或涉密信息的行为。

**四、不故意违约**

不故意不履行合同有关义务。

不故意提供不符合合同标准的产品或服务。

不故意延迟供货，故意延迟响应我行与合同相关的业务需求。

不在与中银保险有限公司合作的采购项目中违反劳动用工、节能环保、知识产权、行业标准等方面的法规。

不违规转包和分包。

不从事其他故意违约的行为。

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后果。

承诺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诺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附件5 关联关系承诺函

我司/本人承诺：

□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关联方，若在采购过程中我方成为采购人的关联方，将及时告知采购人。

□ 我方为采购人的关联方，我方报价遵守商业原则及监管相关规定，为市场公允价格（《关联方报价公允的说明函》详见附件）。

被邀请谈判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